

广发证券

关于厦门兴恒隆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广发证券作为厦门兴恒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厦门兴恒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1280，证券简称：兴恒隆；以下简称“兴恒隆”或“公司”）2016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7,971.08 万元及 369.21 万元，2017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5,475.14 万元及-1,010.79 万元。2018 年以来公司经营情况持续恶化，至目前尚未有扭转迹象。2018 年年初员工合计 134 名，因经营较为困难，公司 2018 年以来出现了大量员工离职的情形。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员工合计 11 人，生产线已基本停工。

公司董事会设置 5 名董事，董事蓝华忠及高晓玲已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及 2018 年 11 月离职。公司监事会设置 3 名监事，监事刘明伟、陈世福及李芳菲已分别于 2017 年 8 月、2019 年 8 月及 9 月离职。上述董事及监事的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人数已长期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公司因经营困难未能补选出新的董事及监事。

公司已于2018年8月3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于同日获得受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交的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尚在审核中。由于上述原因，公司尚未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董事会及监事会已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公司现处于主动申请终止挂牌过程中，但公司未能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及公司治理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董事会及监事会已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广发证券

2019年10月23日